

标段编号： 2206-440300-04-01-21645601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3标（施
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业绩文件

投标人：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4月23日

业绩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业绩申报表（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篇投标文件格式）；
- (2)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篇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业绩申报表

投标人：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3 标（施工总承包）

投标人业绩要求：要求投标人提供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已竣工的、合同额 5 亿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总承包业绩。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1 项。	
申报要素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 1
合同名称	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合同价	59515.09 万元

1.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要求：需同时提供以下三项资料：

(1) 合同文件关键页扫描件；

(2) 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等省级平台的项目信息截图及网址链接。

要求：

(1) 合同文件关键页扫描件应至少包含项目名称、能清晰的判断属于市政公用工程的合同工作内容、甲乙双方名称、合同金额与签章页等内容。

(2) 竣工验收报告须有项目建设单位盖章。

2. 投标人业绩认定要求：

(1) 业绩数量均以单个合同（含补充合同）为单位。申报业绩超过 1 项的，以第 1 项业绩为准。

(2) 只认可独自承担施工的业绩，不认可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的业绩，具体以施工合同为准。

(3) 仅认可施工总承包业绩，不认可 EPC 总承包业绩。

(4) 只认可市政公用工程业绩，不认可其它工程类型的业绩。市政公用工程包括城市道路工程、城市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指城市规划区内的穿山过江隧道、地铁隧道、地下交通工程、地下过街通道）、公共交通工程、轨道交通工程。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理解偏差。

(5) 业绩时间认定标准：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日期为准。申报业绩分批竣工验收的，竣工验收日期以多个分批竣工验收报告中载明的最晚的日期为准。

(6) 上述业绩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本次投标人单位名称完全一致，否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3. 业绩评审过程中，如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这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4. 招标人将对上述所有业绩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各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负有提供原件以备招标人核查的义务；如投标人不能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原件，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宜昌市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YCGJS0079-201803-02

项目名称：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
施工（二标段）

宜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制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开标后,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确定 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业务由你单位中标。

我单位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承发包合同。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请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前到 宜昌市沿江大道 189 号 与我单位洽谈合同, 并在订立合同后 7 日内由招标人报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案。

招标人 (盖章):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何杰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谨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1 月 28 日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经理	姓名	文剑		
	资质等级	一级建造师		
	注册编号	鄂 142171725301		
建设规模	YK0+356~YK3+900, 包含大桥 3 座、车行通道 2 座、分离式小净距隧道 3 座, 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承包工程的项目及范围	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照明预埋管路灯基础、治安监控等各类过街管线预埋及连接井、边坡防护、绿化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相关附属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元)	595150913.05			
工期承诺	720 日历天			
质量承诺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施工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等级标准			
安全承诺	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标准			
项目管理机构	姓名	岗位	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文 剑	项目负责人	建造师	鄂 142171725301
	何子浪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2437034
	李志强	施工员	岗位证	42171040200546
	王来印	施工员	岗位证	42171040201791
	李洪海	质量员	岗位证	42171090200015
	李劲杉	质量员	岗位证	42171090200717
	李 涛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鄂建安 C(2016)05674300
	姜德峰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鄂建安 C(2017)01710732
	张 东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鄂建安 C(2016)05674371
	罗 刚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鄂建安 C(2016)10693183
胡国昌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鄂建安 C(2016)06679830	

中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签收: 

联系电话: 18694057115

2019 年 1 月 28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2.工程地点：宜昌市点军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宜发改审批[2016]158号、宜发改审批[2017]253号

4.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5.工程内容：

YK0+356~YK3+900，包含大桥 3 座、车行通道 2 座、分离式小净距隧道 3 座，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照明预埋管路灯基础、治安监控等各类过街管线预埋及连接井、边坡防护、绿化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相关附属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施工验收标准规范的合格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零玖佰壹拾叁元零伍分）(¥595150913.05 元)，

（此价格为含税价格，不包括甲供材费用 (¥)元）

发包人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承包人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捌拾贰万伍仟柒佰壹拾叁元叁角）(¥14825713.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柒拾万元）(¥)307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3. 计税方式与计价模式：一般计税方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文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柒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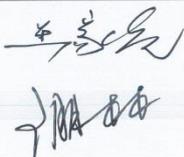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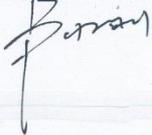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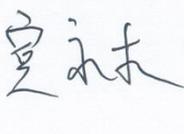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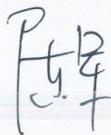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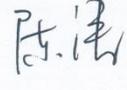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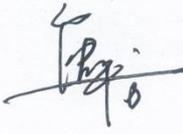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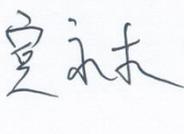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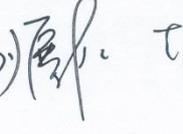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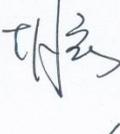
(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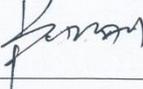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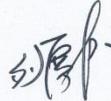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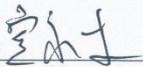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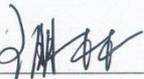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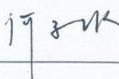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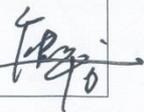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宜昌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工程名称	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址	点军区			
建设单位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54km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59515.09 万元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			
施工单位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			
监理单位	宜昌宏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宜昌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朱文武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验收组成情况	成 员 名 单					
	姓名	单位	姓名	单位	姓名	单位
	朱文武	建设单位				
	陈军	监理单位	李志强	宜昌宏业		
	何永	监理单位				

竣工 验收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 竣工 验收 组 验收 意见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p>
	<p>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p> <p>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同意竣工验收。</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字：</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查询地址: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3607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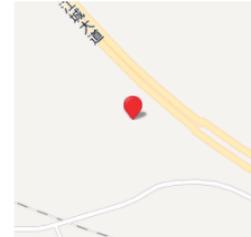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宜昌市江城大道下段(夷桥路-宜昌长江公路大桥)市政工程施工(二标段)

湖北省-宜昌市-点军区

项目编号	42050424092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205041807110001
建设单位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7446320786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9515.0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宣发改审批【2018】313号



项目地址: 宜昌市点军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01-28	59515.09	4205042409210001-BD-001	4205041807110001-BD-001	查看

